

國立聯合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12：00

地點：通識沙龍

主席：周永平主任

出席：如簽到單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報告：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況：

第一案

提案單位：本國語文教學組

案由：本國語文(二)(外籍生專班)開課人數不足 15 人申請開課，如說明，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送共教會課程委員會審議。

第二案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本校自主學習系統功能需修正，如說明，請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功能一「通識中心人工認證一學分」及功能二「學生人工認證自主學習一學分」改為系統自動認證。功能三開課介面增設「主辦單位」欄位修正為「主辦單位或主辦人」。

執行情況：已函送教務處申請修改系統功能。

第三案

提案單位：體育教學組

案由：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運動與健康促進課程」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送共教會課程委員會審議。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體育教學組

案由：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課程之適應體育班及校隊特訓班調整開課時段至夜間上課，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適應體育班依據教育部頒定「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 10 條、本校「體育課程實施辦法」第四條及「體育課程適應體育班施行細則」設立之。相關辦法節錄如附件一。
- 二、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校務系統開課作業，日間部開課課程僅能開設在週一至週五白天 1-9 節，因日間體育虛擬班-適應體育班因學生來自不同科系班級，難有共同上課時段，故開課時段設定為週二與週四 10-11 節。
- 三、校隊特訓班依據教育部頒定「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 16 條、本校「體育課程實施辦法」第四條及「體育課程校隊特訓班施行細則」設立之。相關辦法節錄如附件一。
- 四、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校務系統開課作業，日間部開課課程僅能開設在週一至週五白天 1-9 節，因日間體育虛擬班-校隊特訓班因學生來自不同科系班級，難有共同上課時段，故開課時段設定為週日 3-4 節。



五、經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審議，國立聯合大學排課施行法第六條第三款，有彈性安排排課時間或結束之需求者(例如夜間排課需求)，以上課程種類需送至系、院、校課程委員會進行審議，開課調整時間如附件二。

建議辦法：通過後送共教會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國立聯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課程委員會 會議簽到單

時間	113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十二時	地點	通識沙龍
出席人員		簽名欄	
周永平主任		出席	
法政組 謝欣如老師		出席	
歷史組 何素花老師		出席	
體育組 吳貴琍老師		出席	
英文教學組 呂宜玲老師		出席	
本國語文組 何修仁老師		出席	
博雅教學組 徐義權老師		出席	
理工學院 張頊瑞老師		出席	
電資學院 謝鴻志老師		出席	
管理學院 陳志成老師		出席	
客家學院 范以欣老師		出席	
設計學院 張鴻邦老師		出席	
人社院 蘇建唐老師		出席	
學生代表 松鉞莘同學		出席	